

# 我的监狱之行

艾晓明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年·武汉

(鄂) 新登字 11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监狱之行/ 艾晓明著 . —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1

(学者妈妈丛书/ 张世君主编)

ISBN 7-5622-2353-X

. 我... . 艾... . 散文-中国-当代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86293 号

## 我的监狱之行

艾晓明 著

---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桂子山 邮编: 430079)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印刷厂印刷

---

责任编辑: 马元龙

封面设计: 新视点

责任校对: 崔毅然

督 印: 朱 虹

---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4.75 字数: 120 千字

版次: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5000

定价: 9.00

---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厂调换。

# 序：母爱无国界

张世君

友人建议我主编一套妈妈写孩子的书，我想到了“学者妈妈丛书”。高校教师在做好自己本职工作的同时，还应该面向社会，为青少年教育的普及工作做一点事情。这是教师的社会责任，也是做母亲的爱心。我向在高校任教的朋友约稿，她们都是行动主义者，立即给予支持和响应。

去年晓明到美国做访问学者，每次把她的美国监狱之行用电子邮件发来，我都像看连载故事一样，总是一口气读完，又心悬悬地等着下一章故事发回来。十岁小女也受了吸引，每次也来开电脑看故事，并不时寻问，妈妈，下一次艾阿姨什么时候发故事来，一定告诉我。或者问，那个中国犯人杰夫会怎么样呢？很明显，美国监狱里的青少年罪犯，特别是那个十五岁通过蛇头偷渡去美国的中国人杰夫的命运已经深深地牵动了我们的心。有时收到邮件是中午吃饭的时候，听着女儿声声叫着妈妈吃饭了，匆匆浏览一下内容，不舍地关了电脑，来到餐桌前说，杰夫跑了。女儿忙问，后来呢？我说，我还没有看完呢……

故事的感人首先是每周去监狱给外国犯人教英文的美国老师达格玛的行为感人。达格玛是一个母亲，她像爱自己的孩子一样去探视这些在美国犯罪的外国犯人，使这些远在异国的青年感受到母亲的温爱。她说，我就是他们的母亲。

晓明是八十年代中期北京师范大学毕业的国内第一届现代文

学女博士，作为中山大学的教授到美国南方大学访学，成为那里第一位来自中国的访问学者。她没有像国内学者那样，仅仅把探视监狱作为自己写作的需要，事后就再也想不起这些犯人了。她每个星期都跟达格玛去探监，和他们谈心，给他们准备礼物。特别是对杰夫，只有她能用中文和他交流，她对他的关心就更多。她做这一切，也都因为她是一个母亲，有一颗爱自己孩子、也爱别人孩子的心。

在我们国家，眼下有一股时髦的潮流，就是不惜重金把自己未成年的孩子送到国外去。有文化的，通过自费留学，没文化的，走蛇头偷渡的路。但是在这些家长把自己的孩子送出国的时候，他们并没想到，他们的孩子语言不通，又无生存能力，在异国怎么生活？作为一个母亲，杰夫的命运让作者心痛。

正是作者的这份母爱牵动了我们的心，使得我们也去关心这些失足青年的命运，他们和我们的孩子是同类，他们也是我们的孩子。

晓明的《我的监狱之行》，也同时发给了她的儿子，他们一起在网上探讨。她想让儿子知道，在他生活的这个世界，在他的身边，还有很多他不知道，但是应该知道的事情。儿子今年十八岁，考上了大学。以什么为礼物给儿子送行呢？似乎所有的物质，都已不是希罕的东西。但还有精神的东西需要他们去接受，这就是要学会爱，学会有同情心和宽容心。爱自己的父母亲人、老师同学，也爱自己身边的他人，以及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所有同类。

这一代孩子比起我们那一代，有更加广阔的视野，也有更加宏大的雄心壮志。上大学、出国留学，对于他们都是很平常，也很正常的事情。世界变得越来越小，整个地球就是他们一展拳脚的舞台。无论是学工科、理科，都离不开人文科学。他们不仅需要关心身边事，也需要关心天下事。如果自己的孩子只是对高科

技热心，为足球赛激动，而对眼皮下的各种社会问题无动于衷，不去了解这些问题的成因，不会处理遇到的问题，那样培养出来的天之骄子将是脱离生活、缺乏人情的机器人，缺少人气。备上一份精神之礼，为自己的孩子，也为所有十八岁离开家门上路的孩子送行，我看到了晓明的苦心和拳拳之诚。

当我最初看到晓明发回的“监狱之行”时，就动员她以这个题材加盟“学者妈妈丛书”的写作，感谢她的不弃，为这套书增添了一道异国题材的风景线。

2000年8月29日  
于广州暨南大学

## 前言：送行的礼物

写完这本书的最后一篇，儿子满十八周岁；几天后，他接到大学录取通知书。不久，他就要去外地求学了。我庆幸的是，他一走，我能少干不少家务活。高兴之余，却也有点不知所措。四年以后、十年以后，他会在哪里呢？没有父母耳提面命，他可能学会生存、学会与周围的人友善相处？纵然心里有一百个问题，再也不能把他塞回娘胎里。生命是他自己的，只能由他独立去摸索了。

想到孩子的成长，我心里有很多的感谢。感谢在他的成长中给他指引的每一位老师，我记得她（他）们中的许多人。

儿子念小学在北京，开始户口没落下，我找到附近学校让他借读。当时的借读费是三百块，比现在低多了。可是在八十年代，对我们这样的家庭，这也是一笔额外的负担。他三年级班主任杨老师，听说我们都是老知青，就决定不收这费用。看杨老师年纪，我猜她也是老知青，千辛万苦才调回北京的。孩子上到五年级转学，一直跟正式生一样。也许杨老师已经忘记这件事情，我们也从来没给杨老师送过礼物，可是这感激一直存在我们全家心中。当然，还有一件事让我们不能忘记杨老师。班主任每个星期检查孩子的手指甲，对于又长又脏的指甲，她就问：是不是留下来准备熬着吃。我们全家一直到今天还经常引用这句妙语，大家就想想一大锅指甲吧。

六年级儿子转到一个新学校。班主任是刚从师范毕业不久的郭老师，她教语文。教数学的陶老师临近退休，非常有经验。两

位老师一个热情、一个严格，全都有爱孩子的素质。老师有时和我们在路上相遇，说孩子像说一个小大人。虽然缺点不少，优点更多得让我不敢相信。孩子离开北京的时候，郭老师送给他钢笔，陶老师送给他相册。老师亲自来家，和孩子依依话别。我惊异的是，孩子在她们眼中，竟比在我眼里更聪颖。她们那么认真地对待他，奠定了他对人的信任。郭老师流了眼泪，当然，孩子流了更多的眼泪，一直到广州还哭。

儿子上初中遇到白老师做班主任。当时班上一伙男孩，个个本事大，功课那么多，居然还有时间传本子写小说。每人写一页，变形金刚、时光隧道、同学老师全都编派进去。以为老师不知道，其实老师心里清清楚楚，只是不整他们。无怪乎有一天，一个电话传来，说老师的宝宝不见了。这帮孩子跟救火似地冲出去，帮老师找宝宝。

高中儿子离家去住校，他的老师我就不熟悉了。可我感激的是，他们到了高二，学校还给他们开了吉他班。从此他迷上吉他，时不时自己编歌词，想蝎子掀门帘——露一小手。在不断复习，不断模拟考试的枯燥生活中，这吉他，给他带来了多少新朋友，多少偷着乐的时刻，恐怕就只有他自己清楚了……

说到我自己，是怎么做母亲的，真让我一时找不到多少故事。比起许多母亲，我对孩子就不能算上心了。孩子三个月送托儿所，两岁半我去北京读博士。等到他高考，我出国研修一年。孩子从记事就知道，除了自己家，他还有姥姥家、姑妈家、叔叔家、舅舅家……他有表哥表姐大伯二伯东南西北总之聚在一起是了不得的一大家子。孩子他爹当年是担待不少，近年来，他也在外地工作。幸有亲人千里迢迢赶来帮我们，没让这远离爹妈的孩子有个闪失。

不过，我也有我的秘密武器，那是我们母子间团结友爱的基础。他来广州时，刚上初中一年级。以前在北京，普通小学不开

英文，广州的孩子小学三年级就有英文课。更何况老师曾是大学讲师，暂时落草初中，杀鸡用牛刀，满嘴绕着英语。所以，上第一节英文课，吾儿就傻眼了。为了让儿子听懂课，每天晚上我跟他一起恶补。为娘也是干这行的，拿起老师的架子，恨得他咬牙切齿。单词一时写不出，找个理由栽给我，说是害他离乡背井。小人儿眼泪汪汪，整一个张老三再世。记得那时也听磁带，孩子跟着唱：如果你错过了我搭的那班火车，你就知道我已经走了。你可以听见汽笛在百里之外响，一百里，两百里，我的天啊，我已离家有五百里……唱得我心里也是酸溜溜的。好在词儿是英文，对学问大有帮助。

我给他补过课，还跟他一起挨过训。高中上自习，他和外班同学接通了电视看球，真是吃了豹子胆，“罪大恶极”。老师破获此案，把两人的家长调去与学生一起立正，在办公桌前候着听训。可怜我是跑了半个城到他们学校，给老师训得灰鼻子土脸，回来还赶不上晚班车。最恐怖的是老师使出了绝招，罚走读。那是每天五点即起，晚自习后十点半归家，四个小时在路上，而且广州是何等险象环生的城市。我奉劝他服软，从此不要自以为得计。我又给老师写请愿书，使出了博士和教授的看家本领，力陈四个小时如何荒废，如何遗祸考试、威胁生命。多亏老师嘴硬心软，在我们娘俩都挺不住的关头把他收编了回去。

我去美国进修，孩子是有失有得。像上次那样一起顶雷的战友他妈是找不着第二个了，从此耳根也清净不少，自有松绑的感觉。我怕他滥用自由，每周末赶在他回家之前给他发电子邮件，把那路上小心、房间给我收拾干净了之类的话照说不误。当然，我也给他看自己写的美国故事。以往在家，中午他总等着我不用电脑去午休，他好玩游戏。我在电脑上写的文章，不免也想讨他一声喝彩。所以好多散文随笔，他都是第一个读者。他有兴趣时，我们是母子同乐。不过有时他的兴趣大概也是一种敌进我退

的战略，人家等着游戏里的杀伐征战，谁在这个年纪和妈一起担心思呢，那不是老得快吗？

而我一直在等待他长大，虽不一定做我的书的读者，却是一个热爱阅读的读者。所以我愿意当他是大人，和他讨论成年的世界。这本书，主要便是这一年来我们在电子邮件中交流过的内容。我写给孩子，也写给朋友——我生活中相濡以沫的好朋友以及在这一年来给我写信、而我没能及时回信的读者朋友们。今年，有好多十八岁的孩子就要出门闯荡世界了，这本书，是一个母亲在异国周游的观感；愿它代表母亲的心意伴你上路，愿你们在这个广阔世界，学会爱，学会生存。

2000年8月11日  
于广州中山大学

# 目 录

序：母爱无国界 / 张世君

前言：送行的礼物

## 辑一 我的监狱之行

监狱有个中国人 / 3

老师达格玛 / 6

赌徒与劫犯 / 9

蛇的插曲 / 12

偷渡计议 / 16

氟化水与伤痕 / 20

对不起，吾爱…… / 25

圣诞欢歌 / 29

狗妈妈 / 34

夜行记 / 39

警长恩尼 / 43

大路易斯 / 47

和菲利斯一起吃晚餐 / 52

花絮瓦伦汀 / 57

消失的杰夫 / 62

强尼的笑 / 67

犯人教士 / 72

## 辑二 送行的礼物

回程 / 83

异河漂流 / 92

四国女人一顿饭 / 96

中国人为什么好吃 / 105

宁静与芬芳 / 120

有个孩子叫爱玛 / 132

后记：你的眼睛 / 137

# 辑一 我的监狱之行

监狱有个中国人

老师达格玛

赌徒与劫犯

蛇的插曲

偷渡计议

氟化水与伤痕

对不起，吾爱……

圣诞欢歌

狗妈妈

夜行记

警长恩尼

大路易斯

和菲利斯一起吃晚餐

花絮瓦伦汀

消失的杰夫

强尼的笑

犯人教士

## 监狱有个中国人

最近我才装上了和苹果机配套的中文软件，现在可以写中文了，到底写中文快。这里是美国南方，十一月里，中国的北方已经很冷了，这里正值印第安之夏，就是在秋末天凉之后又来一段暖日子。阳光灿烂的周末，我跟这里的朋友一起去爬山。开车前往时，从车内看出去，群山起伏，林带环绕，树叶从草绿到深红织出不同的色块。朋友说到了秋天，有许多人从美国各地开车来这里看秋叶。

平时我都在房间里看书，但装上中文软件以后，我到办公室的时间就比较多了。但办公室密闭在图书馆二楼，全靠中央空调，也没有窗户，所以呆久了不行，非出去透气不可。这里冬天比广州冷，但是图书馆里总是恒温，穿衬衣就行。

周五下午我去探访新朋友达格玛，他们夫妇给一个有钱的老太太看管财产，这里美国人说的 Property 都是指的自己的所有地。那地是一大片森林和草地，简直像天国。老太太一个人有三栋房子，不算这栋让他们住的小别墅。老太太看着上岁数了，手脚都好使得很，脸上的表情就像中国菜场上买菜的任何一個家庭主妇一样，非常的朴素亲切。她的草坪和森林，还有悬崖和下面的溪水，以及水塘等，在中国就是个大公园了。她们告诉我，她的女儿要收养一个中国女孩子，她在明年五月份就要到美国了；现在正在办审批手续。这里的人都在谈中国遗弃女婴的事，问我知不知道。我知道弃婴，但不知道给老外领养。这里还有领养的苏联弃婴，我在美国鬼节时见到一个苏联孩子叫沙夏，和美国孩

子一起过节，请客的主人对他很好，还有从朝鲜领养孩子的。但奇怪的是，那都是男孩；而中国的被领养的孩子都是女孩。当然，我和美国人都知道，她们到了这儿后，生活要好多了。

达格玛家离我做访问学者的大学很近，开车七分钟就到。我认识她是因为菲利斯的介绍。菲利斯是我到这里来后认识的第一个美国朋友。有一天，她来电话说：你愿不愿意有一个探险？这里的监狱里关了一个中国小伙子，是监狱里惟一的中国人。她的朋友达格玛是在监狱里教外国犯人学英语的老师。我说，好啊。我是到这所南方大学来做访问学者的第一位中国教授，这里没有其他的中国老师，也没有中国学生。那么监狱里的中国人就是我难得的同胞了，我当然愿意去。

我跟达格玛一路聊天，我对她很好奇，也很敬佩。我不能想象一个中国的知识分子会这样对待低下阶层的人。她每次上课之前，都从大学的图书馆里借出一大摞书，这都是给犯人预备的。一般都是大型图片册、百科全书、小说等，所以她下车来就要提一个很大的手袋。她有一个中国学生，五个墨西哥学生；她能给墨西哥学生借到西班牙文的书，但图书馆没有中文藏书，她也听不懂中文。所以每次我去的时候，就像是这个中国学生的专门老师了。实际上每次我去，达格玛还要专门报批一次。警长同意了才让进去。

犯人遇到达格玛真是幸运，我说你简直像他们的妈，她说我就是他们的妈。她每次去，还给每个人准备一个苹果，一个柚子……我上周去，她又准备了一个人的生日蛋糕（切成片，每人两片，放在小塑料袋里）。那些犯人接过去，赶紧藏在衣服里。我第二次去，也给他们每个人带了一份小东西。他们接了往裤子里装，一直掉到裤腿那儿，裤脚是紧口的。还有一个学生把苹果塞进袜子里。有一个黑人过来说：可以给我一个吗？那些美国犯人是另外的老师教的。但是我们都只带了五份，已经没有了。本

来还有一个墨西哥犯人，他判了八年，这周解到州里的监狱去了。犯人都想去那儿，因为那里有电视，还有图书馆。这个小监狱啥也没有，成天傻坐着。

达格玛的中国学生英文名叫杰夫，今年二十四岁。在他十五岁时，家里交了两万五美金给蛇头，如此他通过泰国旅游证件入境美国。刚来时年纪小，到处打工也到处玩，还好赌。赌光了就抢劫盗窃，专偷中国人家。现在他的案子还没有最后了结，结案后服刑期满会解送回中国，他家在福建一个小地方。我在回来的路上把杰夫的经历告诉达格玛，她说她不能想象，中国的家长怎么可以把一个十五岁的孩子扔到美国这么远的地方来。

我们要离开时，因为我应小路易斯的要求给他写了他们全家的中文名字，又按他说的写我爱你；结果好几个美国犯人过来，要我用中文写他们的女朋友的中文名字，然后写我爱你。这儿的男犯人有酒后开车的，有盗窃和涉及毒品交易的，但有几个年轻人的样子的确蛮可爱的。新来的数学老师说，其中有三个，几年前还是她教过的中学生。他们现在学的是高中的课程，如果通过了每年的考试，就可以得到高中文凭。

我准备以后跟达格玛每周去一次，我想，这是了解美国社会生活的一个难得的机会。

## 老师达格玛

达格玛已经六十来岁了，看上去顶多五十左右；就像个爱好体育的女学生，瘦瘦黑黑，对什么都不太在意的样子。她的父亲是犹太人，二战前逃避纳粹到美国，她的母亲是德国和瑞典血统。达格玛有欧洲人的深凹眼睛和犹太人的高鼻子。她的兄弟们都是知识分子，其中有一个是律师，在美国买的房子二百多万一栋楼，就像宫殿一样。我看了关于那栋房子的广告，说为盖那栋楼，砍了三片树林。

可是达格玛自己并不在意房子、财产这些东西。她最初是英语文学毕业生，读完了不想工作，又读了个教育学学位，然后她到英国学了两年人类学。她曾经在大学教过十年人类学，在非洲教过两年英语，在加州的监狱里教过犯人。现在她已经退休了，在镇上的小学里还有份工作，每周做四个上午。

我跟达格玛说，如果我在中国，我不同情抢劫犯，我也不会到监狱里去看毒贩子，为什么你同情他们？达格玛说：他们不是罪犯，只是犯人而已。他们都是穷人，而且为什么大麻交易不能合法化呢？就是因为不合法，所以那么多人铤而走险。她说前几天，州里一个重要的侦探没能通过毒品测试——他就吸毒！很多重要的政治家也吸毒，所以他们不敢把这个问题拿到公众中间来讨论。再说毒品有许多种，而有的所谓毒品，例如大麻，在加州已经合法化了，凭医院证明就能买到，有些人在家里后院种一片那玩意。自己用，也没人管。

在达格玛看来，犯人也是人，所以要爱他们。这就是我和她

之间的距离，我缺乏这种爱心。在中国，也有教授去打工者、妓女那里做社会调查的；但他们在工作中，也同时投入了对人的爱心吗？我不知道。而这个达格玛，只是一个退休教师，她做的工作完全没什么功利性。我跟她说到这一点时，她说：我是个人类学家。我说：你感兴趣的是监狱心理学吗？她说：我对社会的黑暗面感兴趣。她认为这几个犯人的罪都不重，有几个还没有最后判决。审判后刑期超过一年的，就要换到州里的大监狱里去了。她真的同情他们，她同情那个叫克莱门第的，他有七个孩子在墨西哥。她同情那个中国孩子的父母，花了那么多钱把孩子弄到美国来，搞到这个下场。我说我要是那个孩子的妈，我要伤心死了。她说 me too。我说我要天天哭，她说 me too。接着她又说：可怜的墨西哥人，可怜的中国人。

再说那几个犯人，我们第三次去，没见到中国人杰夫。警察说他们那个号子的人可能窝藏了武器，现在正在关禁闭。只有四个犯人出来，这四个里面，有三个人找了同一个律师。可是，马上要判案子了，律师还没露过面，他拿了这三个犯人一共八千美金，对于墨西哥人来说，这是非常大的数字。回来的路上，我跟达格玛议论说：大贼在外面，小贼在监狱里。达格玛说：美国就是极权国家，你现在可看到了我们国家的黑暗面了。

达格玛说，你看那些墨西哥人都挺好的，但他们的文化很粗野。我们上次去，大路易斯说，他的表哥被他表哥的女朋友开枪打死了。墨西哥人就有这么疯，不行就动凶。这个大路易斯是一九七八年生的，在墨西哥有个妻子，在美国又有个女朋友。过生日的小路易斯只比我的孩子大两岁，一九八一年生的。他们和中国人杰夫都是外国人，彼此还互相照应。我们上次去，警察忘了开杰夫的号子，他们一起砸走廊门，没人答应；他们又去犯人和医生隔窗子讲话的小单间里怪叫，这次警察注意了，打开走廊门，原来他们忘了今天杰夫要上课。犯人住的地方是楼底，非常